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林內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4341雲林縣林內鄉林中村中正路340  
號

承辦人：邱振良

電話：05-5892001#263

傳真：05-5892318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林鄉民字第10600052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說明二(0005217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坪頂村8002及8005未登錄地、林內段808-32、80

8-55、810-13、810-14、810-15、810-17、1524、1525、

835-1、835-2、835-3、836、836-1、840-1、840-5地號

土地範圍內辦理「雲61線2k+051~2k+600改善工程」有（無）  
主墓遷葬公告一份，惠請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、39及41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公告文及附件請至本所網站（<http://www.linnei.gov.tw>

/）公佈欄—公務公告下載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、本所建設課



\*1060005217\*